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口試注意事項

- 一、 口試當日請配合全程戴口罩及相關防疫措施。
- 二、 若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(COVID-19) 確診者，請於 111 年 11 月 10 日下午 5 點前 e-mail 至報考系所簡章所載 e-mail 信箱，敘明確診日期並上傳相關證明，以資證明。另請電話聯繫系所承辦人，並依系所指定時間參與視訊口試，一經錄取，本校將於入學時補驗相關證明正本，若有造假，將取消入學資格。
- 三、 視訊口試應注意事項：
 - (一) 系所將以電子郵件通知考生視訊口試時間，考生不得指定時間或要求更改時間。
 - (二) 視訊口試當天，請考生個人就位於無干擾的獨立空間，並備妥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提供查驗。各系所得要求口試開始前進行連線測試，測試時間由各系所訂定，測試完成後，考生須在線上等待口試。
 - (三) 視訊口試時，不得有他人在場，確保口試過程不受干擾，且考生須接受口試委員之指示，利用攝影鏡頭環繞掃視所在場所，以資證明。
 - (四) 視訊口試時，若考生未能準時應試，口試委員得等候 3 分鐘(透過螢幕錄影以記錄時間)，3 分鐘後考生如仍未上線，視同缺考。
 - (五) 若因考生之視訊設備或網路問題而無法進行視訊口試，則口試成績以缺考計，考生不得要求補試。
 - (六) 凡頂替或採用其他舞弊情事應試者，經檢舉查證屬實，將依本校入學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，取消考試資格並通知其相關學校或機關依規定究辦。已入學者開除學籍，並應負法律責任，且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之證明；畢業後始發覺者，除勒令撤銷其學位證書外，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。
- 四、 本校教務處研教組聯絡人：劉小姐 (02)27301019，E-mail：trista@mail.ntust.edu.tw
- 五、 各系所洽詢電話及 e-mail，請詳見各系所簡章之洽詢方式。